

关于德尔国际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审核报告

XYZH/2011A9009-8

德尔国际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德尔国际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尔家居”）截止 2011 年 12 月 2 日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贵公司的责任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编制《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提供相关的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等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证据，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对德尔家居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文件资料、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结论

我们认为，德尔家居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与实际情况相符。

四、本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审核报告仅供德尔家居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用途，且不应被视为是对德尔家居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益实现的任何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树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彤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